

# 路虎女司机逆行还殴打退役军人拘留10天罚款1000元是否太轻?

近白,山东青岛崂山区一女子驾驶路虎车逆行插队,殴打对向正常行驶的男司机林先生,致其口鼻出血。8月29日,女司机王某被崂山区警方行拘10日并罚款1000元。

8月31日,崂山区青山社区一名干部向记者证实,女司机王某不是公职人员,是青山社区的村民,多年前嫁到市里,曾经营过服装店。

8月31日,被打男子最新发布的视频显示,崂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领导已经去医院看望男子了。这其实意味着当地退役军人事务局已正式介入到此事中。

与此同时,中国退役军人官号也发表评论称,崂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已于第一时间与战友取得联系,将免费提供法律服务,全力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。

## 事件回放

## 路虎女司机逆行还打伤人 被打男子:不考虑和解

近日,青岛一名女子驾驶路虎车逆行插队不成,殴打对向正常行驶司机,致其口鼻出血。当地警方通报,女子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,被处行政拘留10日,罚款1000元。

8月23日,被打男子林先生告诉记者,目前仍住院治疗,头晕、恶心,花费四千余元,"我不考虑和解,会申请行政复议,通过法律维权。"

视频显示,女子追尾后与带有"交通疏导"字样红袖套的工作人员争执,推搡对方。之后她朝一名对向正常行驶的男司机撒气,对其辱骂,猛击其面部,致其口鼻流血。有多人上前劝阻,女子未住手,仍大声喊道:"我逆行怎么了?我打你怎么了?""你报警啊。"随后,女子踹了对方的车辆,并驾车离开。视频全程男子被打未还手。

以下是记者与林先生的对话。

记者:描述一下事情经过?

林先生:事发青山渔村景观台拐弯20米处,现在是旅游旺季,这里经常堵车。女子一路逆行,冲上来,我差点没刹住车。一开始她按了喇叭,想插到旁边车道,我也按喇叭,却看见她在车里骂骂咧咧,我就上火了,没有让她。如果她当时好好跟我说,我肯定会让。

在拍视频之前,她已经下车骂我,并殴打我的头部、脸部和颈部,拍打我的手机。

她回车上之后,交通疏导人员过来劝阻,问她为什么要逆行。她与工作人员争吵,推搡对方,又在倒车时与前方的旅游大巴车发生剐蹭,接下来的事情被旁边一位游客拍到,就是网传视频里那样。

我被打出血后有点忍不了,想下车找她,拍视频的小伙劝我不要动手,我也在劝说下恢复冷静。当时双向车都堵在一起,造成大拥堵。涉事女子开车离开后,警方找到了她。

记者:你伤势怎么样?

**林先生**:对方主要殴打我头部,我现在还是头痛恶心, 经常性呕吐、头晕,正在住院治疗。

记者:我注意到,当时你一直没有还手。

林先生:首先对方是女人,其次我车上坐着民宿客人,有孩子。而且我是一名退伍军人,不可能跟她计较。这事给游客的孩子也吓着了,客人关心我,我说没事,得先把客人安抚好。

记者:事发后跟对方有没有联系?

林先生:没有见过面,警方问我处理意见的时候,我明确表示不接受调解,希望严肃处理,所以对方和家人没有赔偿道歉。目前已花四千元左右医疗费,自己承担。

记者:此事对生活和心理有没有造成影响?

林先生:我的心理承受能力还可以,但确实感到很委屈。经营的民宿已经停业,关闭了所有房源,等身体好点再营业。

记者:对警方处理结果满意吗,有何诉求?

林先生:不太满意警方公布的处罚,我已申请伤情鉴定,结果还没出来。我会继续申请行政复议,通过法律途径维权,想给自己和关心我的人一个交代。毕竟最近很多人在支持、鼓励我,关心我的伤情,很感动,我的父母也很气愤,很心疼,我也相信青岛警方会作出公正处罚。

记者:之前遇到过类似情况吗?

林先生:没有,我忍了又忍,对方太嚣张,不过青岛还是一个很好的城市,我也一直在宣传青岛崂山,欢迎大家来玩。



### 锐评

## 法律的板子 必须让打人者感到疼

"逆行打人怎么了?"这是王某问被打者的问题,其实更该是网友对王某的质问。无故逆向行驶本就是违法行为,不仅干扰交通秩序,更威胁公共安全;法律保护每个公民的生命安全和名誉清白,谁也没有权力随意骂人打人。从现场视频可以看出,王某不仅无视交通规则逆向行驶,还平白无故地辱骂殴打他人。态度嚣张、行为恶劣,简直就是无法无天。警方快速处理涉事女子,依法对其处罚,体现了执法的严肃和高效。

王某被拘留和罚款是咎由自取,但此事之所以引发 网络热议,持续发酵,很大原因是打人女子所受的处罚与 其恶劣程度,让很多网友感觉不匹配。据报道,被打男司 机是一名退伍军人,他多次忍让,被打得满脸是血都没有 还手。挨打后,他一直头痛、恶心,经常性呕吐、头晕,了 在住院治疗,自家经营的民宿只得暂停,医药费已花了。 任余元。也许是退伍军人的身份提醒他不能动手,也许 是顾及车内有民宿客人选择了忍让,也许是路人劝说他 不要还手以免被认定为互殴。正是基于好人无缘无故挨 打受骂,所以很多网友表示,对女司机的处罚未免太轻, 同时不认同"还手就会理亏"的惯性思维,认为男司机有 权利正当防卫。

目前,被打男司机决定"不考虑和解,申请行政复议,通过法律维权"。对王某的已有处罚,当然于法有据。是否可以进一步追究王某法律责任?据法律人士分析,如果有关部门对男司机的伤势认定达到轻伤及以上,王某可能涉及"故意伤害罪";如果王某的行为被认定具有随意性和破坏社会秩序的恶意,则难逃"寻衅滋事罪"。据报道,崂山交警大队还会对王某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处罚,并及时向社会通报。

王某最终将付出怎样的代价,有待于公安等部门进一步的调查。相信法律的公正严明,终究会给被打司机和公众一个交代。法治社会,不应该让被打者只能"忍";法律的板子,必须让打人者感到疼。这关系老百姓的实际利益,更关系社会的公平正义。



女子态度非常嚣张



女子认为错在对面正常行驶的车辆

## 律师说法

# 若男子还手会如何定性?被拘留10日是否太轻了。

路虎女司机逆行打人事件,在网上引发热议。有网友评论"得亏被打男司机没有还手,不然就是互殴",也有网友认为"对女司机的处罚似乎太轻"……就这些问题,记者采访了律师。

#### 若男子还手,会否定性为互殴?

"在这种情况下,还击是否算正当防卫,需要根据具体情况来判断。"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徐伟表示,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公安部印发《关于依法妥善办理轻伤害案件的指导意见》的规定,如果男司机在遭受女司机的持续殴打过程中采取防卫措施,其行为可能被认定为正当防卫,但防卫的程度应当与女司机的侵害行为相适应。男司机可以采取阻止女司机继续殴打的措施,如推开女司机、反击以制止进一步伤害等。但如果男司机过度反击,导致女子严重受伤甚至死亡,可能被认定为防卫过当,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徐伟建议,在发生冲突后,应尽量保持克制,录音录像保留相关证据,切勿冲动。

#### 处罚结果是不是太轻了?

对于女司机的行为,公安机关对女司机处以行政拘留10日,罚款1000元。有网友质疑,这样的处罚结果太轻,应以"故意伤害罪""寻衅滋事罪"追究女司机刑事责任。

对此,徐伟表示,虽然男司机出现了口鼻流血的情况,但这并不能作为判断伤势的依据,有关方面对伤势的认定有更严格的程序,如果认定男司机达到轻伤及以上,女司机才可能涉及"故意伤害罪"。

而"寻衅滋事罪"通常要求行为具有随意性和破坏社会秩序的恶意。虽然女司机的行为具有攻击性和挑衅性,但具体是否构成"随意"及"情节恶劣",需结合案情细节、证据充分性及法律规定综合判断。

目前看来,要追究刑责的话,要么女司机曾经因为打人留过案底,构成"多次殴打"的情况;要么结合现场情况,看看是否造成公共场所秩序严重混乱——比如造成严重堵车、引发众人围观等等。如果都没有,的确很难构成犯罪。

"网友看到的警方通报只涉及社会治安方面的处罚,但对女司机的处罚并非只有这些。"该律师表示,女司机逆行追尾以及逃逸的情节属实,这就归属交警部门负责,如果交警判定女司机在追尾中应承担全部责任,那么她就得承担相应赔偿。而逆行、肇事逃逸等行为同样违反交规,也会受到处罚。

此外,女司机依然有道歉、民事赔偿、承担医药 费的责任。

## 相关新闻

## 打人女司机不是公职人员有饭店老板因重名"躺枪"

连日来,有网友先后指出女司机系崂山区城管 局一副主任、青山社区干部、青山社区某饭店老板。

8月30日,崂山区公安机关、崂山区城管局向记者证实,通报中的女司机并非区城管局副主任。 崂山区王哥庄街道办工作人员称,女司机王某不是 青山社区干部,"这是个谣言。"

31日,青山社区某饭店老板王某对记者称,目前她已接到多人来电询问自己是不是通报中的女司机王某,有人提醒自己注意网上信息,别因此给自己带来麻烦,"我和女司机王某重名,'躺枪'了,准备报警处理。"

崂山区公安机关一知情人士透露,女司机王某是青山社区村民,具体情况可向崂山区返岭派出所咨询。返岭派出所值班人员称,根据要求他们不便透露更多情况,不过如果有重名者被误会,可向派出所求助,"我们帮其正名。"

另据崂山区青山社区一名干部介绍,王某是青山社区的村民,她并非公职人员,多年前嫁到了市里,不经常回老家,她曾经营过服装店。王某的父母仍在青山社区居住,王某离婚后,经常回来看望父母。

据央广网、极目新闻、九派新闻、北京日报等